



# 重新開放紐約

## 雇主和僱員批發貿易指南



這些指導意見適用於紐約州地區所有獲准重新開放的建築企業，也適用於以前獲准作為必需企業運營的全州建築企業。

在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製造企業應及時了解與製造活動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 強制要求

### 推薦的最佳實踐

#### 物理距離

- ✓ 確保人員之間的距離為 6 英尺，除非工作活動的安全或核心功能要求更短的距離。
- ✓ 人員之間任何時候的距離都小於 6 英尺，人員必須佩戴可接受的面罩。
- ✓ 對於在室內進行的任何工作，將特定區域的員工人數限制為不超過佔用證書所規定的最大區域的 50%（在此計算中不包括主管），除非工廠需要更多的員工來安全地操作核心職能（例如，提供關鍵服務）貨物）和其他緩解策略得到實施（例如，始終覆蓋面部）。
- ✓ 除非所有乘員都戴著面罩，否則狹窄的空間（例如電梯，商用冰箱/冰櫃）一次只能佔用一個人。如果由多人佔用，佔用率保持在最大容量的 50% 以下。
- ✓ 在現場常用區域和其他適用區域（如打卡進出站、健康篩查站）使用膠帶或表示 6 英尺間距的標誌標記社交距離。
- ✓ 盡可能減少面對面的聚集，盡可能使用電話或視訊會議。必要的個人集會（例如會議）應在開放、通風良好的場所舉行，與會者之間應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
- ✓ 劃定指定的接貨和交貨區域，盡可能限制接觸。

- ✓ 為員工創造額外的空間，將現場人員限制在當前任務所需的範圍內，調整工作時間，錯開到達/離開時間，創建 A/B 團隊，或者一次只安排一個團隊在一個區域工作。
- ✓ 修改用途和/或限制工作空間和員工座位區的數量，以保持 6 英尺的距離，並避免在同一區域工作的多名工作人員和/或團隊。如果不可行，根據 [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 \(OSHA\) 指導意見](#)，在不影響空氣流動、加熱、冷卻或通風的區域，提供並要求覆蓋面或設置物理屏障（如塑膠遮罩牆）。
- ✓ 進行分段和批處理活動，以減少同時觸摸產品的手的數量。讓一名員工負責所有包裝，另一名員工進行熱縮包裝和密封盒包裝，另一名員工負責裝載卡車。
- ✓ 在狹窄的通道、走廊或空間張貼帶有箭頭的標誌來減少雙向行人流量。
- ✓ 實施禁止進入政策，並指示零售商在線或通過電話下訂單。使用視頻技術遠程進行產品檢查。
- ✓ 盡可能讓員工在家工作。
- ✓ 禁止非必要的訪客進入現場。



# 重新開放紐約

## 雇主和僱員批發貿易指南



這些指導意見適用於紐約州地區所有獲准重新開放的建築企業，也適用於以前獲准作為必需企業運營的全州建築企業。

在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製造企業應及時了解與製造活動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防護設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雇主必須向僱員免費提供可接受的面部遮蓋物，並在更換時有足夠的遮蓋物供應。</li> <li>✓ 可接受的面罩包括但不限於布（如手工縫製、快速切割、大手帕）和外科口罩，除非工作性質需要更嚴格的個人防護用品（如N95呼吸器、面罩）。</li> <li>✓ 面部覆蓋物在使用後或損壞或弄髒時必須清洗或更換，不得與他人共用，並應妥善存放或丟棄。</li> <li>✓ 如果需要進行產品檢查，則所有各方都必須戴著布口罩和手套來檢查和觸摸商品，並在檢查前後對他們的手進行消毒。</li> <li>✓ 限制對象（例如叉車、訂購設備）的共享，並阻止觸摸共享的表面；當接觸共享物體或經常觸摸的區域時，戴上手套（適合行業或醫療）；或在接觸前後消毒或洗手。</li> </ul>	
衛生和清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遵守<a href="#">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a>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CDC) 和 <a href="#">衛生廳</a> (Department of Health, DOH) 的衛生與衛生設備要求，現場需保持清潔日誌，記錄日期、時間和清潔範圍。</li> <li>✓ 為工作人員提供和維護手部衛生站，包括用肥皂、水和紙巾洗手，以及在不適宜洗手的地方使用酒精含量在60%或以上的洗手液洗手。</li> <li>✓ 提供並鼓勵員工在使用共用且經常觸摸的表面之前和之後使用清潔/消毒用品，然後進行手衛生。</li> <li>✓ 在轉移貨物（例如卡車）之前和之後都要對手進行消毒。</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可能的情況下，增加室外空氣的通風（例如打開窗戶和門），同時保持安全措施。</li> <li>✓ 鼓勵員工在家中帶午餐，並預留足夠的空間供員工在用餐時觀察社會距離。</li> </ul>



# 重新開放紐約

## 雇主和僱員批發貿易指南



這些指導意見適用於紐約州地區所有獲准重新開放的建築企業，也適用於以前獲准作為必需企業運營的全州建築企業。

在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製造企業應及時了解與製造活動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衛生和清潔(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至少在每天每班一次之後，每天或更頻繁地對共享對象（例如，叉車，訂購設備）和表面以及高通勤區（例如洗手間和公共區域）進行更頻繁的清潔和消毒，並進行定期清潔和消毒。區域應發生。</li> <li>✓ 應使用環境保護部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Conservation, DEC) 對場地，共用表面和其他區域以及設備和工具進行清潔和消毒。<a href="#">產品展示</a>被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 EPA) 認定對新型冠狀病毒有效。</li> <li>✓ 如果清潔或消毒產品或清潔和消毒的行為造成安全危險或損壞材料或機器，人員在兩次使用之間應進入衛生站和/或提供一次性手套。</li> <li>✓ 禁止共用食物和飲料（如自助餐）。</li> </ul>	
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認您已查看並了解州發布的行業指南，您將予以實施。</li> <li>✓ 在整個工地張貼指示牌，提醒員工遵守適當的衛生、社交距離規則、正確使用個人防護用品，以及清潔和消毒規程。</li> <li>✓ 對所有人員進行新規程的培訓，並經常交流安全指南。</li> <li>✓ 為員工、訪客和客戶建立溝通計畫，以一致的方式提供最新資訊。</li> <li>✓ 持續記錄每一位元可能在工作地點或地區與其他人士有密切接觸的人士，包括工人和訪客；不包括使用適當的個人防護用品或通過非接觸式方式進行的交貨。</li> <li>✓ 如果一名工人新型冠狀病毒檢測呈陽性，雇主必須立即通知州和地方衛生部門，並配合追蹤接觸者的工作，包括通知可能的接觸者，如與該人有密切接觸的工人或訪客，同時保持州和聯邦法律法規要求的保密。</li> </ul>	



# 重新開放紐約

## 僱主和僱員批發貿易指南



這些指導意見適用於紐約州地區所有獲准重新開放的建築企業，也適用於以前獲准作為必需企業運營的全州建築企業。

在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製造企業應及時了解與製造活動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強制要求	推薦的最佳實踐
溝通 (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果一名工人新型冠狀病毒檢測呈陽性，僱主必須立即通知州和地方衛生部門，並配合追蹤接觸者的工作，包括通知可能的接觸者，如與該人有密切接觸的工人或訪客，同時保持州和聯邦法律法規要求的保密。</li> <li>✓ 在現場顯著張貼已完成的安全計畫。</li> </ul>	
篩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患病的員工如果在工作時生病，應該待在家中或回家。</li> <li>✓ 在員工每天開始工作之前對 (1) 新型冠狀病毒進行強制性健康篩查評估 (例如問卷調查，溫度檢查) 症狀在過去 14 天中，(2) 在過去 14 天中新型冠狀病毒檢測呈陽性，和/或 (3) 在過去 14 天中與確診或懷疑的新型冠狀病毒病例密切接觸。每天必須對評估結果進行審查，並將審查記錄在案。  出現新型冠狀病毒症狀的員工應回家與衛生保健人員聯繫進行醫學評估和新型冠狀病毒檢測。如果檢測呈陽性，員工只能返回完成 14 天的隔離期。  沒有出現症狀但在過去 14 天內檢測呈陽性的僱員只有在完成 14 天的隔離期後才能返回工作崗位。</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可能的情況下，在向現場報告前，應先進行遠端篩選 (例如通過電話或電子調查)。</li> </ul>

待在 家中。

停止 傳播。

挽救 生命。





# 重新開放紐約

## 僱主和僱員批發貿易指南



這些指導意見適用於紐約州地區所有獲准重新開放的建築企業，也適用於以前獲准作為必需企業運營的全州建築企業。

在新型冠狀病毒公共衛生突發事件期間，所有製造企業應及時了解與製造活動有關的州和聯邦要求的任何變更，並將這些變更納入其運營。這份指導意見不取代任何現有的適用的地方、州和聯邦法律、法規和標準。

### 強制要求

### 推薦的最佳實踐

篩查（續）

與確診或疑似新型冠狀病毒患者有過密切接觸但未出現任何症狀的員工應通知其僱主，並可能採取額外的預防措施，包括定期監測症狀和體溫，要求所有時間都要遮住面部，並與他人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

- ✓ 現場篩查人員應由熟悉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衛生廳和《職業安全與衛生條例》規程的僱主確定的人員進行培訓，並穿戴適當的個人防護用品，包括至少佩戴面罩。
- ✓ 如發現陽性病例，應制訂清潔、消毒和追蹤接觸者的計畫。

待在 家中。

停止 傳播。

挽救 生命。